



有機農產品驗證介紹及輔導現況

文 / 圖 劉敏莉*

有機農業係遵守自然資源循環永續利用原則，不允許使用合成化學物質，強調水土資源保育與生態平衡之管理系統，並達到生產自然安全農產品目標之農業，具有生產、生活及生態之特性，是為三生一體之產業。

2007年全球有機農業面積達3,055萬公頃，較2000年1,055萬公頃，增加2,000萬公頃，成長率達189%。現今，國內有機農業面積則由2000年的1,048公頃，增加到2008年6月底，面積為2,178公頃，即成長208%。包括水稻、蔬菜、果樹、茶樹及其他作物。

國內有機農業發展概況

台灣有機農業的發展於民國75年開始，計畫初期邀請臺灣大學、中興大學等有關的專家學者來評估在臺灣這種地理環境之下，實行「有機農業（Organic Agriculture）」的可行性如何？經專家學者的評估結果在技術上是可行的。所以在77年著手進行「有機農業可行性觀察試驗計畫」，此計畫是由中興大學土壤系主持，臺南區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等單位執行，又臺中區農改場、茶業改良場及畜試所等單位於78年亦加入。84年起經由各區農改場選定農戶辦理有機栽培試作，積極辦理示範、觀摩及展售。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88年3月15日公告實施「有機農產品生產基準」、「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輔導要點」、「有機農產

品驗證輔導小組設置要點」等行政法規作為管理依據，建立民間有機驗證機構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之紀元。惟上述規定係屬行政規則，欠缺法源依據，又屢受各界反映不合時宜，於是92年2月配合「農業發展條例」修正案之公布實施，依據該條例第二十七條訂定，於同年9月及10月分別發布「有機農產品管理作業要點」、「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資格審查作業程序」、「有機農產品生產規範－作物」及「有機農產品生產規範－畜產」等規定，作為政府輔導及推動有機農產品驗證制度之依據。

95年依據「優良農產品證明標章認證及驗證作業辦法」之授權，制定使用CAS有機農產品標章評審作業程序、生產廠（場）生產規範、認定評審標準、品質規格標準及標示規定等相關配套規範。於96年1月5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，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」已並經總統於1月29日公布實施。將國產及進口有機農產品、有機農產加工品列入管理，推動「健康、效率、永續經營」的農業。

有機農產品認證制度

依據96年公佈之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」規定，有機農產品係屬強制驗證管理。國產有機農產品、有機農產加工品申請條件與程序、審查程序、驗證基準、標示方式、標章使用等驗證管理機制，是由「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管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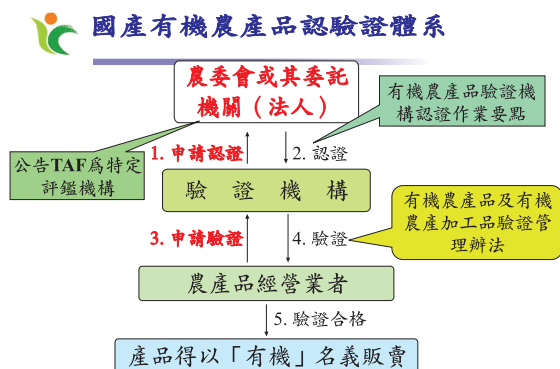
理辦法」加以規範，而「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管理辦法」則是規範進口有機農產品、農產加工品之申請條件、審查程序、標示方式及相關管理之辦法。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」與其相關施行細則、作業要點及辦法的關係如圖1所示。



<http://info.organic.org.tw/supergood/front/bin/ptlist.php?Category=103373>

▲圖1. 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與相關法則關係圖
(資料來源：農糧署林銘洲技正)

現行的國產有機農產品驗證體系之流程（圖2）說明如下：農委會或其委託機構（法人）－現行農委會公告TAF（Taiwan Accreditation Foundation，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）為特定評鑑機構，負責驗證機構的認證。TAF依據「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認證作業要點」來審核



▲圖2. 國產有機農產品驗證體系流程圖
(資料來源：農糧署林銘洲技正)

驗證機構的申請認證是否通過。通過認證的驗證機構則依據「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管理辦法」審核由農產品經營業者提出的驗證申請，驗證合格後的產品才得以「有機」名義販賣。

目前通過農委會認證之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有四家：「財團法人國際美育自然生態基金會」、「臺灣省有機農業生產協會」、「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」及「臺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」。每一家驗證機構申請驗證的程序略有不同，有需求的農民或農產品業者可以先行與認證機構洽談後，再決定向哪一家驗證機構申請驗證。以(財)國際美育自然生態基金會(MOA)為例，會在其網站(<http://www.moa.org.tw>)放置「驗證程序書」，使新申請者或已通過驗證者充分瞭解MOA本會的驗證程序作業規定，並且同時備有驗證申請相關資料提供會員查閱或下載。

目前的發展目標與輔導措施

一、擴大生產面積

希望可以減輕環境的負荷，促進農業永續經營。並形成產業以增加就業機會，及有效利用土地資源，紓緩產銷失衡。目前進行的輔導措施有：輔導農友申辦有機農產品驗證、設置有機集團區、生產專區及補助土壤、水質、產品檢驗費用。

二、研發有機農業生產技術與推廣

進行有機農業科技研發與推廣，以增進有機農友生產信心。並可以降低生產成本，提高收益。所以政府不定期的舉辦有機農民專業訓練，並推廣已成熟的作物有機栽培技術，並持續進行有機作物及資材使用關鍵技術之研究，希望可進一步將同一類作物的有機生產技術做一整合。

三、落實有機認證制度

為了保障殷實的生產者，並增強消費

者對有機農產品信心，與國際有機認證制度接軌，所以必須落實有機的認證制度。目前的輔導措施有：輔導潛在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的認證，舉辦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稽核員訓練，並辦理國際有機認證體系同等性之評估分析。

四、拓展行銷通路及消費者推廣教育

建置有機農業全球資訊網，發展在地行銷、有機農夫市集、電子商務、宅配等通路行銷，舉辦行銷推廣教育及有機志工的培訓，以拓展有機產品的消費人口。舉辦青少年有機農場體驗及徵文活動及推廣OTAP有機農產品標章等活動，以建構多元化的有機農產品通路與增強經營者與消費者信心。

五、落實有機農產品品質安全監測

積極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查核與田間及市售產品的抽驗，確實保障殷實的經營業者的權益，更要讓消費者買得安心，吃得放心，多多食用有機產品。

在食品安全問題層出不窮的今天，且國人生活品質日益提高，對於健康消費及環境保護特別重視，飲食需求強調優質安全的農產品，有機農產品市場勢必會蓬勃的發展。有機農業須由民間、學術單位及政府等共同推動，並擴大生產面積、強化認證制度、生產技術、行銷通路等體系，落實有機農產品驗證品質管制，以利開拓有機農產品市場。期望在經營者用良心、愛心及恆心的經營，及結合各界的力量，積極發展有機農業，進而開創生產者、消費者及管理者三贏的局面。🌱



▲有機栽培研習班於有機農場現場解說



▲舉辦有機栽培認證研習班



▲在食品展設置攤位，行銷有機產品



▲研究單位研發多種生物性有機防治資材